

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(通知)

唐迁西环字〔2024〕1号

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 关于印发《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(2024版)的通知

各科室、大队、中心：

按照迁西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《关于动态调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2024版)的通知》要求。我分局结合监管工作实际，在《河北省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2024年版)》(包含《河北省随机抽查市场监管执法事项清单(2024年版)》和《河北省随机抽查其他行政执法事项清单(2024年版)》、《河北省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第一版)》基础上对本地区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进行了梳理，印发《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2024版)》并公示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1.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(2024版)

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

2024年1月5日



序号	抽查类别名称	事项名称	事项类别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检查方式	检查内容及要求	备注
1	对建设项目（含海岸工程建设项目）、排放污染物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	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落实环境保护制度	一般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；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等。	科技检查、实地检查	排污许可制度执行情况，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真实性，环评和“三同时”制度执行情况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，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制度执行情况，危险废物风险防范和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，排污口设置及备案情况，环境管理台账建立、保存情况，重点排污单位信息公开情况，重污染天气启动应急预案情况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等。	
2	涉消耗臭氧层物质（ODS）的生产、使用、销售、回收、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	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氯氟烃（HCFCs）年度生产配额、使用配额（100吨及以上）和使用备案（100吨以下）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	《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》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生产或者使用配额许可证申请领取进出口审批单、进出口许可证、企业备案手续办理情况。	
		对销售消耗臭氧层物质企业情况的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	《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》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备案手续办理情况。	

业和单 位的监督			环境 部门				
	对含消耗臭氧层物 质的制冷设备、制冷 系统或者灭火系统 的维修、报废处理， 消耗臭氧层物质回 收、再生利用或者销 毁等经营情况的检查	一般 检查 事项	县 级 以 上 生 态 环 境 部 门	《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 例》。	实地检查、 书面检查	备案手续办理情况。	
3	对机动车 销售企业 的检查	一般 检查 事项	县 级 以 上 生 态 环 境 部 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 防治法》；《河北省机动车和 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 治条例》。	实地检查	机动车环保信息向社会公开情况。	
4	对自然保 护地的检 查	一般 检查 事项	县 级 以 上 生 态 环 境 部 门	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事项指导目录》；《关于加 强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 综合执法工作的意见》。	科技检查、 实地检查	自然保护区内非法开矿、修路、筑 坝、建设造成生态破坏情况。	
5	对重点管 控新污染 物的监督	一般 检查 事项	县 级 以 上 生 态 环 境 部 门	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 于印发河北省新污染物治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》。	实地检查	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生产、加工、 使用、流转等情况。	